

從鮮卑敍記看南朝志怪中異族 想像與時代感覺

劉苑如*

關鍵詞：南朝 志怪 鮮卑 異族想像 時代感覺

前言

魏晉南北朝時期，中國周遭的民族關係發生重大變化，邊境民族不但彼此征戰，相互融合，並顯現出深淺不同漢化與胡化的傾向。此一變化必須向前追溯至東漢末年，北方和西方的匈奴、鮮卑、烏桓、氐、羌、羯等族，開始大量內遷，及至西晉時，民族內遷達到高潮，而在北方許多地區普遍出現胡漢雜居的現象，致使漢族長久活動的關中地區，淪為「率其少多，戎狄居半」之域。後來，隨著西晉漢族政權的瓦解，北方先後建立了「十六國」，其中前燕（慕容皝所建，337–370）、後燕（慕容垂所建，384–407）、西秦（乞伏國仁所建，385–431）、南涼（禿髮烏孤所建，397–441）、南燕（慕容德所建，398–410），都是鮮卑人所建，至於十六國以外的西燕（慕容泓所建，384–394）亦屬鮮卑部落所建之國，活動範圍遍及熱河、冀、豫、晉、遼、魯，和甘肅的西

* 本所助研究員。

南部，而最後統一北方者也是由鮮卑拓跋氏所建立的北魏（拓跋珪所建，386—534），較匈奴、氐、漢各建三朝，羯、羌各立一朝的狀況看來，其活躍的程度顯勝於同時代的其他部族。鮮卑史研究的先驅學者馬長壽則具體指出，諸燕和北魏對胡漢的融合、黃河流域的統一，以及遼東、漠南和并北的開發，皆有相當的貢獻，而在中國歷史上佔有一定的地位^①；近來學者也逐漸開始重視鮮卑族在隋唐典章制度的創制、疆域的拓展、甚至中亞史的歷史變化所起的重要作用^②。

這樣一個活躍於魏晉南北朝歷史舞臺的北方部族，在中國正史上留下豐富的記載，如《三國志·魏志》中有〈鮮卑傳〉，《宋書》中有〈索虜傳〉、〈鮮卑吐谷渾傳〉，《南齊書》有〈魏虜傳〉、〈河南傳〉，《晉書》中更有慕容氏、乞伏氏、禿髮氏之「載記」，包括慕容廆、慕容皝、慕容儁、慕容暐、慕容垂、乞伏國仁、乞伏熾盤……等，在「列傳」中亦收鮮卑人〈喬智明傳〉、〈段匹磾傳〉；〈列女傳〉中載有「慕容垂妻段氏」、「段豐妻慕容氏」，另外，《魏書》、《周書》、《北齊書》則更是以拓跋鮮卑為正朔的歷史^③。然而在官方大歷史的記載中，基本上不脫大一統的政治論述，或是滲入

- ① 馬長壽《烏桓與鮮卑》一書指出，前燕與北魏對黃河流域的統一，以及遼東、漠南和并北的開發，皆具有相當的貢獻：前燕因循漢魏舊法，實施中國傳統的課稅與朝儀制度，政治修明，在十六國中是比較突出的；北魏對漠南牧民採「離散諸部、分土定居」的政策，對從山東六州移往代京的漢族農民採計口授田，一方面安定生活，一方面促進經濟生產。同時，以宗主督護制度取代前、後趙所實施的胡、漢分治，以及以胡治漢的政策，減弱了胡、漢之間的對立。然而北魏以拓跋氏獨尊的狹隘民族政策，則造成民族仇恨與內地不少農田淪為牧苑與獵區。參馬長壽：《烏桓與鮮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62年），頁16—25。
- ② 如見徐秉琨：《鮮卑·三國·古墳——中國朝鮮日本古代文化交流·後記》（瀋陽：遼寧古籍出版社，1996年），頁202；張博泉：《鮮卑新論·序言》（吉林：吉林文史出版社，1995年），頁3；劉學鉢：《鮮卑史論·序》（臺北：南天書局，1994年），頁25—26；陳寅恪：《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臺北：里仁書局，1981年）。
- ③ 詳參林干、再思：《東胡烏桓鮮卑研究與附論》（呼和浩特市：內蒙古大學出版社，1995年），頁131—136。

了以漢族為中心的文化沙文主義；反倒是南朝志怪中保存了一些有關鮮卑族的神異傳說和歷史故事^④，雖屬吉光片羽，數量不多，然在志怪多元敘述觀點下^⑤，或維持了古老傳說與歷史記載的原始面目，或反映出族群接觸後所產生的新神話^⑥，在敘述的斷裂與罅隙中，逼使讀者超越敘述表層，在其凝視外族的同時，不僅簡單地接受其所描繪出來「他者」的形象，還能體察出倒映其中的自我形象^⑦。

回到志怪研究的角度來說，魏晉南北朝固然是個異文化相互激盪、多民族彼此競爭的時代，更是志怪書寫作最為繁盛的時代。然而過去小說研究者似乎從未認真地思考過兩者間的關聯性，而往往泛論時代多故，人心渴望從荒遐遠域、悠渺彼界的想像中尋求慰藉，於是將滿紙荒唐的志怪與時人的心理現實和信仰真實連結成一串互為因果的解釋話語^⑧。無可否認的，天崩地裂的「世

-
- ④ 根據本人對於魏晉南北朝志怪展開全面的檢索鉤沈，發現有關鮮卑的記載，散見於《搜神後記》、《異苑》、《宣驗記》、祖沖之《述異記》和《冥祥記》。凡此都屬於南朝的作品，其原因容後再加以檢討。
 - ⑤ 參見拙作：〈雜傳體志怪與史傳的關係——從文類觀念所作的考察〉，《中央研究院中國哲學研究集刊》第8期（1996年3月），頁14–22。
 - ⑥ 王明珂在其〈邊緣人群華夏化歷程：吳太伯故事〉的研究中，便曾以 Frederick Bartlett 的記憶理論為基礎，並引證 Gananath Obeyesekere 對虎克船長故事歷史真實性的質疑，說明「神話」與「歷史」作為一種人群認同的社會集體意識，同屬歷史記憶的範疇，而不必然是歷史事實，重要的是，在什麼樣的社會背景與歷史過程中，得到它特別的社會意義。見王明珂：《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臺北：允晨文化公司，1997年），頁272–279、48。
 - ⑦ 根據拉康（Jacques Lacan）的心理分析理論，「觀看」不是視覺主體的活動，而是視覺對象對視覺主體的回看，這樣的回看沒有具體的位置，也沒有明確的運作方式，卻會使視覺主體感到被監看。他並且認為觀看的壓力指向「閹割現象所呈現出來的主要欠缺」。見 Jacques Lacan, *The Four Fundamental Concepts of Psychoanalysis*, trans. by Alan Sheridan, (New York: Norton, 1977), p. 77。
 - ⑧ 魯迅在〈中國小說的歷史變遷〉中指出：「從漢末到六朝為篡奪時代，四海騷然，人多抱厭世主義；加以佛道二教盛行一時，皆講超脫現世，晉人先受其影響，於是有一派去修仙，想飛昇，所以喜服藥；有一派欲永遊醉鄉，不問世事，所以好飲酒。」《魯迅全集》第九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9年），頁310。這樣的歷史詮釋，普遍為志怪小說研究者所接受。

變」，無疑提供了志怪創作寬廣的時代背景、豐富的創作題材，以及幽微的心理動機，但這種大包大攬的解釋模式，可以套用在任何一個歷史變局、任何一種文類之上，何獨只限於六朝志怪的研究？事實上，漢魏六朝志怪的創作時序長達三百年，跨越朝代、地域者時有所聞，即使是相同的題材或故事，也在不同的題旨動機下形成衆聲喧譁的小敘述^⑨，具有前後相繼，彼此對話的意味，大大超越歷史敘述的範圍，表述出各自的時代關懷。在魏晉南北朝的朝代興廢中，「異族」扮演了關鍵性的角色，無論他們是否成為志怪書中故事表層的主要人物，透過異域、異產、異俗、異徵……所形成的異族想像，一方面豐富了志怪的題材，另一方面更深沈地透露出當時人對於時代的感受。

尤其是晉室南渡以後，偏安江左，展開與北方強敵維持對峙局面，東晉時期為後趙、前秦，南朝時期拓跋魏轉趨強盛，雄據中原。江左政權為了發揮戰略上的南北合勢的牽制作用，往往必須與遠處於東北地區和西北地區的諸小國保持密切的交往，再加上戰略與民生互市貿易的雙重需要，以及保持與西域、東北交通航道的開通，在鮮卑諸部中，其分別與前燕（慕容氏都龍城，後遷鄴，統有今天的河北、山西、河南和遼寧的一部分）、西秦（乞伏氏，都苑川，統有今甘肅西南部）、吐谷渾（慕容氏，今青海、四川西北、甘肅南部一帶）等國，建立了良好的互動關係^⑩。隨著南北政治閉鎖僵局的破解，南北交流的頻繁展開後，似乎也如實地反映在志怪內容的增加，原本從未見諸記載的鮮卑事蹟驟然出現，在六朝志怪中，有關鮮卑的記載，散見於《搜神後記》（一條）、《異苑》（五條）、祖沖之《述異記》（二條）和《冥祥記》（一

^⑨ 有關六朝志怪形成一種小敘述的現象，可參見拙作：〈六朝志怪漢武系列的「小說」試探〉，衣若芬、劉宛如主編：《世變與創化——漢唐、唐宋轉換期的文藝現象》（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0年），頁193–257。

^⑩ 參見黎虎〈六朝時期江左與東北地區的交通〉、〈東晉南朝與西北諸國的交往〉二文，收入黎虎：《魏晉南北朝史論》（北京：學苑出版社，1999年），頁422–433、444–483。

條）。內容多敘述鮮卑與諸國交戰時的神異事蹟，包括吉驗凶兆、神教預言、宗教神異、動物異聞和精怪故事等（參見表一）。其中有關慕容鮮卑一支的故事最為豐富。

表一：

南朝志怪中的鮮卑記載

	吉驗凶兆	神教預言	神異人物	動物異聞	精怪故事
《搜神後記》	〈張平狗〉 (卷九)				
《異苑》	〈女水〉 (卷四) 〈慕容皝〉 (卷四)			〈苻堅馳騁馬〉(卷三)	〈赤菟〉 (卷八)
祖沖之 《述異記》		〈秦氏巫〉	〈乾羅〉		
《冥祥記》		〈畢覽〉	〈僧朗〉		

Frederick Bartlett 在其社會記憶的研究中指出，每個社會群體都有一些特別的心理取向，這種心理傾向是由個人的經驗和印象所構成，又可稱為個人的「心理構圖」(schema)。當某種心理構圖成為共同的心理取向時，不但會影響這群人對外在世界的觀察，同時會使其援引過去的記憶，再次印證其對於外在世界的印象。因此，社會結構提供記憶的架構，而人們的記憶也往往必須與之配合，而產生某種扭曲的現象。也即是說，記憶乃是組構過去使當前印象合理化的一種手段^⑪。茲此，若說志怪敍記中的傳說故事代表著一種集體記憶與

^⑪ 參見 Frederick Bartlett, *Remembering: A Study in Experimental and Social Psychology*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32), pp. 199–202; p. 296。

作者意識的輻輳^⑫，那麼其對異族的書寫，與其說是介於故事虛構與歷史事實之間，不如說是一種歷史想像。本文擬從故事表層的神異記載出發，進而從族群關係的角度，解析南朝人對鮮卑的認知與態度，從而經由這樣的觀看，反映出南朝人的自我定位，以及普遍的時代感覺。然也須說明的是，本文主旨非在掌握魏晉南北朝的鮮卑發展史，為減少蔓衍的歷史性問題，討論將大部分集中在慕容鮮卑一支的敘記分析，並配合六朝志怪中鮮卑以外的相關敘記，將其視為一種南朝情境的文本再現，而這種再現無疑比較偏屬於南朝文人的觀點，具有代表南朝如何看待異族危機的象徵意義，與兩晉之交與十六國的北方觀點形成對照，一探這段由事蹟、記憶與時代感覺交織而成的異族想像。

一、志怪、作者與異族想像

「異族」一詞，至少包含兩層涵意：一為指稱不同的種族（race）；一為指稱相對於我類的族群（ethnic groups）。所謂種族，也即是在類（species）的分屬上，由於遺傳學上的某種差異，形成地理上分隔的族群。因此，若談到種族間的特殊性，與其說是膚色、眼形、身高等外表特徵的差異，不如說是不同遺傳特質的頻率與基因庫的狀態差異，但若要迅速地區分出不同的人類種族，仍必須訴諸外表特徵，而非基因頻率了^⑬。譬如出現於亞洲西部、歐洲和北非的「類高加索種」（Caucasoid），具有淺淡膚色，較高身材，顯著突出的鼻、顎；而出現於亞洲西部的「類蒙古種」（Mongoloid），則是頭髮粗

⑫ 有關六朝志怪的文類性質，參見拙作：〈鑑照幽明：六朝志怪的揭露模式與其文類關係——兼論六朝志怪的評價標準〉，收入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中國古典文學研究會主編：《第三屆魏晉南北朝文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8年），頁1-7，特別是註21。

⑬ 參見 Roger M. Keesing & Felix M. Keesing 著，孫寶鋼節譯：〈種族、文化與個人〉，《思與言》第13卷第4期（1975年11月），頁267。

直、體毛稀疏、臉龐扁平，以及具有懸垂肉褶的上眼皮。職是之故，在志怪敍記中，族群間的異同，也往往透過異族的外貌特徵來加以嘲弄。像是祖沖之《述異記·法力》記僧人法力「于戶中遇一鬼，狀如崑崙，兩目盡黃，裸身無衣」^⑭，表面上是以崑崙來形容鬼的長相可憎，實際上對崑崙人漆黑如鬼的長相，無意識中流露出貶抑輕視之意；又如《異苑·夢日環城》的故事中，王敦稱呼密探己營的晉明帝為「黃頭鮮卑奴」^⑮，也是由外貌特徵，譏諷明帝的母親為燕人，血統實非純正的漢人。

其次，所謂族群，意指主要族群或最大範疇單位族群體系（ethnos）中的各次族群單位，或少數群族^⑯。以現今的時空來說，「中國人」既可是漢族涵括邊緣四裔民族——滿、蒙、回、藏、苗、儈等族的自稱；也可以作為排除中國境外異族的自稱；可以作為臺灣政權，聯合周邊大陸、香港、澳門等地區，甚至海外華人認同的自稱；也可以作為臺灣政權排除大陸政權涉入的他稱。同樣的，回溯到魏晉南北朝的時空中，中國的概念一樣撲朔迷離^⑰，就漢族統治者而言，一方面為移入中國的異族——匈奴、鮮卑、氐、羌尋找共同的華夏祖源，透過史載宣稱：「古者帝王乃生其奇類，淳維（匈奴的先祖）、伯禹（赫連勃勃——匈奴右賢王後人之祖）豈異類哉？」試圖將其劃入中國的版圖；另

⑭ 見〔南齊〕祖沖之：《述異記》，收入魯迅輯：《古小說鈎沈》（臺北：盤庚出版社，1987年），頁189。以下引文同此，不另立註，僅標明頁碼。

⑮ 見〔劉宋〕劉敬叔撰，范寧點校：《異苑》（北京：中華書局，1996年），頁28。以下引文同此，不另立註，僅標明頁碼。然標點或者依文義調整者，如〈管涔山使者〉（頁28）。

⑯ 參見王明珂《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一書中對「當代人類學族群理論」之檢討，頁24–25。特別是註(1)的說明。

⑰ 相關例證，可參見拙作：〈慾望塵世／境內蓬萊——《拾遺記》中的中國圖像〉，最初發表在中研院中國文哲研究所舉辦的「空間、地域與文化——中國文學與文化書寫」國際研討會（2000年11月17–19日），收入李豐楙、劉苑如主編：《空間、地域與文化——中國文化空間的書寫與闡釋》（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付梓中）。

一方面，卻基於華夏民族的文化優勢，而從未忘記過他們戎狄的身分，稱其「風俗險詖，性靈馳突」，於是「郭欽騰牋於武帝，江統獻策於惠皇，皆以為魏處戎夷，繡居都鄙，請移沙塞之表」^⑯，亟欲劃清胡漢的界限。此般心態亦可見之於六朝志怪的敘記中，如《博物志·地·地有四遊》云：

七戎六蠻，九夷八狄，形（類不同，）總而言之，謂之四海。言皆近海，海之言晦昏無所覩也。^⑰

《太平御覽》卷三十六引鍵爲舍人注曰：「晦冥無識，不可教晦，故謂四海。」^⑱也即是將這些邊境民族與無知不開化劃上等號。又《搜神記·槃瓠》載：

蠻夷者，外癡內黠，安土重舊，以其受異氣於天命，故待以不常之律。^⑲

干寶則是從氣的觀點立論，認爲蠻夷受之於異氣，不應以「常律」待之，而任由他們過著有別於漢人的獨立生活。凡此皆是藉由所謂的「識」、「教」、「常」等文化條件，將周邊的民族劃於中國的界限之外的表述。

由此可見，族群關係的劃分與其說是血緣的事實，不如說是策略的需要。事實上，在魏晉南北朝，不但中國的概念常是模糊不清的，就胡人的族群而言，也是不斷流動的。史學者陳寅恪曾指出，胡人族群十分複雜，主要隨血統關係和地域關係而變化，以部落階級而言，固以血統爲要素，但血統親疏也並

^⑯ [唐]房玄齡撰，楊家駱主編：《新校本晉書》（臺北：鼎文書局，1992年），卷101〈載記一〉，頁2643；另可參見《新校本晉書·江統傳》引〈徙戎論〉，卷56，頁1529–1534。前引王明珂《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對此現象亦有所說明，見頁282–283。

^⑰ 見〔晉〕張華撰，范寧校證：《博物志校證》（臺北：明文出版社，1984年），卷1〈地·地有四遊〉，頁10。括號字爲范寧據類書所引補。

^⑱ 同前註，頁17，註31。

^⑲ [晉]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臺北：木鐸出版社，1991年），卷14，頁168。以下引文同此，不另立註，僅標明頁碼。

非固定不移的，常依強弱、兼併先後，或親幸技巧而改變；以地理分布而言，主要根據其居住地來判斷，當一個種族在某地居住過，後來就把當地居民一律說是某族人^㉗。在在顯示族群並沒有絕對的界限，而涉及了複雜的權力政治運作。

在六朝志怪中，並未見「異族」一詞的出現，對於中國境內或周邊的少數種族，如匈奴、鮮卑、氐、羌、羯、蠻等族，或從西域、天竺……等地來的外來客，往往直呼其族名或國名，如《搜神記》卷十四載「袁訥者，羌豪也」（頁103），祖沖之《述異記》載「宋武帝北討鮮卑」……等即以族名相稱；而《異苑》卷四記「西秦乞伏熾磐都長安」（頁32），《宣驗記》記「佛佛虜破冀州」^㉘……等即以國名相稱；其餘則多通稱為「胡」，如《搜神記》載晉永嘉中，南渡「天竺胡人」斷舌吐火事^㉙，同書又載晉愍帝蒙塵於平陽，後為「逆胡」劉聰所害事^㉚；又如《靈鬼志》、《搜神後記》俱載的「胡道人」以咒術呼鬼王事^㉛；《異苑》載胡人買井上洗石事，以及海山使者充陶侃家「胡奴」事^㉜……等等皆是。另外，在一般華夷對稱時，多以「戎」稱之，如《冥祥記》記晉沙門釋僧朗，為「華戎敬異」^㉝；然在兩軍對壘，兵革相見之際，則或稱敵對的異族為賊、為虜，如《搜神後記》記代郡張平事，稱其為苻堅時「賊帥」^㉞；祖沖之《述異記》記宋武帝劉裕北討鮮卑，稱其「蕞爾小

^㉗ 參見萬繩楠整理：《陳寅恪魏晉南北朝史演講錄》（臺北：雲龍出版社，1996年），頁107–110。

^㉘ 見〔劉宋〕劉義慶：《宣驗記》，收入魯迅輯：《古小說鈎沈》，頁440。

^㉙ 見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卷2，頁23，第41條。

^㉚ 見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卷7，頁102。

^㉛ 見荀氏：《靈鬼志》，收入魯迅輯：《古小說鈎沈》，頁196；〔晉〕陶淵明著，汪紹楹點校：《搜神後記》（臺北：木鐸出版社，出版年代不詳），卷2，頁12。

^㉜ 見劉敬叔撰，范寧點校：《異苑》，卷2，頁9–10；以及卷5，頁43。

^㉝ 見〔南齊〕王琰：《冥祥記》，收入魯迅輯：《古小說鈎沈》，頁474。

^㉞ 見陶淵明著，汪紹楹校注：《搜神後記》，卷9，頁60。

虜」^⑩。任昉《述異記》則記劉曜陷洛陽事，更僅泛稱「群盜蜂起」^⑪。

惟《搜神記》有「異類」一詞，該書卷六載漢景帝三年犬彘交一事，是時正逢趙王悖亂，與六國外結匈奴，以爲援奧。干寶引〈五行志〉說明「犬彘交」災異與趙王悖亂事的關係時，云「逆言失聽，交於異類，以生害也」^⑫，這裏「異類」顯然指稱匈奴。然漢初正值匈奴全盛時期，稱雄塞外，南與中國爲敵國^⑬；至漢末匈奴勢窮，故地多爲鮮卑所佔，建安二十一年（216），單于呼廚泉來朝，分爲五部，設官府監督，納入中國版圖，並屢屢內遷，與漢人雜居。其間匈奴右賢王劉猛曾叛出塞外，晉武帝遣何禎討平；後有任北部都尉的劉淵，乘八王之亂之際，聚衆稱皇^⑭。可見匈奴異類，對西漢而言，屬於外患，到兩晉之際，則轉變爲社會內部的族群問題^⑮。魏晉南北朝的異族關係不能將其簡化爲單一種族的對峙，或族群對立，必須與時俱移，考察其敘記的真實語境，方可見其真切的意涵。建興初，干寶以才器召爲著作郎^⑯，是時南有杜弢寇武昌，北有石勒、劉聰、劉曜擾亂，山東郡邑相繼陷落，幽、并俱失，屢逼京師。建興三年（315），干寶以平杜弢有功，賜爵關內侯，次年帝京

⑩ 事見祖沖之：《述異記》，收入魯迅輯：《古小說鈎沈》，頁167。

⑪ 見〔梁〕任昉著，〔明〕程榮校：《述異記》（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1992年《漢魏叢書》本），頁703b。

⑫ 見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卷6，頁45。

⑬ 〔漢〕司馬遷《史記·匈奴列傳》云：「自淳維以致頭曼，千有餘歲，時大時小，別散分離，尚矣，其事傳不可得而次云考。然至冒頓而匈奴最強大，盡服從北夷，而南與中國爲敵國。」見楊家駱主編：《新校本史記三家注》（臺北：鼎文書局，1987年），卷110，頁2890。

⑭ 參見林旅之編著：《匈奴史》（香港：波文書局，1973年），頁135–139。

⑮ 參見蔡學海：〈西晉種族變亂析論〉，《國立編譯館館刊》第15卷第2期（1997年12月），頁44–46。

⑯ 房玄齡《晉書·華譚傳》云：「建興初……，譚薦干寶、范珧於朝。」是可知干寶起仕是在西晉愍帝建興元年（313），由鎮東軍諮祭酒華譚所薦。見楊家駱主編《新校本晉書》，卷52，頁1453。

傾覆^⑦。後元帝雖於建康即位，干寶也藉由王導的推薦，表為史官，領國史。但因家貧，求補山陰令，歷遷始安太守、司徒右長史、散騎常侍等^⑧。在偏安的處境中，過往胡亂傾國的痛苦記憶，還是一再浮現於《搜神記》的文字記敘之中，如：

胡床，貊槃，翟之器也。羌煮，貊炙，翟之食也。自太始以來，中國尚之。貴人，富室，必畜其器。吉享嘉賓，皆以爲先。戎翟侵中國之前兆也。（頁57–58）

太康五年正月，二龍見武庫井中。武庫者，帝王威御之器，所寶藏也；屋宇邃密，非龍所處。是後七年，藩王相害；二十八年，果有二胡，僭竊神器，〔勒、虎二逆〕^⑨皆字曰龍。（頁58）

太康中，天下以氈爲絹頭及絡帶、袴口。於是百姓咸相戲曰：「中國其必爲胡所破也。」夫氈，胡之所產者也，而天下以爲絹頭、帶身、袴口，胡既三制之矣，能無敗乎？（頁59）

元康中，貴游子弟，相與爲散髮，裸身之飲，對弄婢妾。逆之者傷好，非之者負譏。希世之士，恥不與焉。胡狄侵中國之萌也。其後遂有二胡之亂。（頁61）

所謂「胡床」，又稱「交床」，乃是一種可以折疊的輕便座具，其坐法爲垂腳高坐，與我國傳統的跪坐禮俗不同。東漢末年從西域傳入我國中原地區，到魏晉南北朝時期，從帝王、官僚、將帥到婦孺，或於指揮作戰，或於庭院休息，

⑦ 《新校本晉書》，卷5〈孝愍帝紀〉，頁126–131。荊州刺史陶侃平杜弢在建興三年八月，次年愍帝爲劉曜所執，故干寶受爵應在是年。

⑧ 干寶生平俱見《新校本晉書》，卷82〈干寶傳〉，頁2149–2150。並參見李劍國：《唐前志怪小說史》（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1984年），頁279–280，以及：〈干寶考〉，《文學遺產》2001年第2期（2001年3月），頁14–35。

⑨ 汪紹楹以爲，當據《宋志》補以上四字，見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頁59。

或於聚會講學，或於吹笛彈琴，都有坐胡床者，可見胡床廣受人們的喜愛^⑩。事實上，不只是胡床，舉凡服飾、帷帳等生活器具，以及飲食、樂器，早在東漢末年已大量傳入我國，而且蔚為流行，根據《後漢書·五行志》記載：「靈帝好胡服、胡帳、胡牀、胡坐、胡飯、胡空侯、胡笛、胡舞，京都貴戚皆競為之。」^⑪由於當時異族雲擾的威脅，比較不是那麼的迫近，而僅將此視為董卓侵擾之服妖。但在干寶之類飽受胡狄亂國屈辱的敏感心靈中，不僅將服用器具、風俗習尚，以至國家武庫，凡染有胡風者，皆視為胡狄侵軋的先兆，連與逆胡字號相關的符號，也都成為災異禁忌，可見其對西晉以來華夷相雜，崇尚胡風的社會現象，充滿了杯弓蛇影的猜忌與不安。另一方面，也正間接印證了中西交通所帶來的文化輸入，大大刺激了中國對「胡風」的消費欲望，然此當別屬一專題，將另文探討^⑫。

相對於干寶、王嘉^⑬等歷經南北分裂的志怪編撰者，大部分的六朝志怪編撰者身處南朝^⑭，長期南北對峙的政治現實，已使北方異族統治逐漸由社會內

^⑩ 有關胡床，可參見朱大渭：〈中古漢人由跪坐到垂腳高坐〉，《六朝史論》（北京：中華書局，1998年），頁46–51；羅宏曾：《魏晉南北朝文化史》（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9年），頁647–649。

^⑪ [劉宋]范曄撰，楊家駱主編：《新校本後漢書》（臺北：鼎文書局，1991年），頁3272。

^⑫ 有關胡寶傳說、胡人異譚，將有另文討論。

^⑬ 王嘉為西晉末年至十六國後秦之際的隴西安陽人（今甘肅省），身歷西晉（漢）、後趙（羯）、前秦（氐）與後秦（羌）等不同族群的統治，同時又是樓觀派的道士，周旋於異族君長苻堅、苻登與姚興等人間，因此他的族群觀點十分特殊，形成《拾遺記》中十分有趣的奇詭情調，可參見拙作：〈慾望塵世／境內蓬萊——《拾遺記》的中國圖像〉，收入李豐楙、劉宛如主編：《空間、地域與文化——中國文化空間的書寫與闡釋》。

^⑭ 據王國良：《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研究》所列五十五種志怪，其中除作者姓名不詳者四種，僅存姓者五種，存疑者五種，其中包括舊題《搜神後記》作者的陶淵明，為尋陽人，或以為屬溪人。參見陳連慶：《中國古代少數民族姓氏考》（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93年），頁242–243。在可考的四十一種中，多屬南人，北人包括苻秦的王嘉

部的種族事變、文化衝突，轉化為與邊境民族的政治對立與連橫。劉宋時期乃是重要的轉折，雖與北魏發生過幾次大規模的戰爭，所爭不過是河洛地，不如東晉時代的傾覆之痛。因此，對峙中的宋魏既時有交鋒，亦不忘通好的重要^⑮。最明顯的例子，可以從對永嘉之亂的禍首劉聰、劉曜和石虎等人的敘述比較中得知。以《異苑》為例，編撰者劉敬叔，劉宋時彭城（今江蘇徐州，390？–470？）人，其仕宦活動的年代，主要在東晉晚期義熙年間至劉宋初期元嘉年間的二十多年之際（405–433），早年側身軍旅，先後在劉毅、劉道憐、劉裕等京口北府兵集團幕下，擔任軍中重要實務，屬東晉南朝數百年武力之所出的新興勢力之一員^⑯。因此，他往往不論族群，對於無所憑資，出身寒微的帝王將相的發跡吉兆，往往特別感興趣。該書卷四即記載了各種吉驗凶兆，包括蜀、吳、前趙劉曜、後趙石勒、前涼、劉宋劉裕等得國的吉兆。若以劉曜（在位318–328）王者受劍的徵祥為例，其載云：

劉曜隱居管涔之山，夜中忽有一童子入，跪曰：「管涔王使小臣奉謁趙皇帝，獻劍一口。」置前再拜而去。以燭視之，劍長二尺，光澤非常，赤玉為飾，背有銘曰：「神劍服御，除衆毒。」（頁28）

該事亦見《晉書·劉曜載記》，進一步說明了劉曜隱居管涔山的原由，追溯到他少時坐事當誅，亡匿朝鮮，後遇赦得歸，自知形質異衆，乃隱跡管涔山，以

（隴西安陽人，《拾遺記》、《拾遺錄》）、北周的釋亡名（《驗善知識傳》）、隋的顏之推（《冤魂志》、《集靈記》）、釋淨辯（《感應記》）、王劭（太原晉陽人，《皇隋感靈誌》），以及許心善、崔躡（《靈異記》）。其中隴西王姓，可能為屠各王氏；太原王姓，可能為雁門烏丸王氏。亦參見陳連慶書，頁16–17；146–147。

^⑮ 參見李瓊英：〈論劉宋時期的南北關係〉，《西南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6年第2期（1996年4月），頁55–99。

^⑯ 有關劉敬叔生平研究，參見拙作：〈《異苑》中的怪異書寫與諧謔精神研究——以陳郡謝氏家族的相關記載為主要線索〉，《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集刊》第14期（1999年3月），頁78–81。

琴書爲事的那段往事^⑦。至於在獻劍傳說方面，由於古代寶劍的冶煉技術具有相當濃厚的巫術性質，既凝聚了山中礦鐵寶物之精，又多飾以靈威之物，更增益其神祕性質。以本則故事中的管涔神劍爲例，它暗藏了「光澤非常」之劍氣，再加上劍身以「赤玉爲飾」，而具有「除衆毒」的辟邪功能。這樣的神異寶物不僅能感應天運，上可預見朝代遞嬗，下可諭示個人吉凶，還能役使鬼神，掃蕩群魔，而成為王者的象徵^⑧。換言之，劉曜的隱居正可與其「性拓落高亮，與衆不羣……讀書志於廣覽……雄武過人」^⑨的不凡性格相呼應，而獻劍則肯定了趙國天授神權的合法性^⑩。這種承認華戎分治政治事實的做法，對於寶時代的大部分的漢人而言乃是不可思議的。

更耐人尋味的是，該書有關衰微之徵、喪亂之妖的記載，大部分屬於晉世，多達十餘則，其中有關異族侵擾的記事，只有羊皇后和董養兩則（頁30）；其他包括秦始皇、南燕慕容超（頁29）、前秦苻堅（頁31）、西秦乞伏熾喪亡（頁32）的記載各一則。如此不平衡的記載，明顯地透露了編撰者對於有晉一朝覆亡災異的關切，但其對國家興亡的認知，遠超越了族群的限制，蓋蕭牆之禍、藩鎮之逼、盧循、孫恩之亂，對於晉世的傷害遠超過胡亂。

相對於異族君王得國的祥徵，重新檢視南朝的開國帝王神話，則可發掘更豐富的意義。檢視《異苑》卷四〈劉寄奴〉的記載：

宋武帝裕字德輿，小字寄奴，微時伐荻新洲，見大蛇，長數丈，射之傷。明日復至洲裏，聞有杵臼聲，往視之，見童子數人，皆青衣擣藥。問其故，答曰：「我王爲劉寄奴所射，合散傅之。」帝曰：「王神，何

^⑦ 見《新校本晉書》，卷103，頁2683–2684。

^⑧ 參見李豐楙：〈六朝鏡劍傳說與道教法術思想〉，《中國古典小說專集》2（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1年），頁15–27。

^⑨ 見《新校本晉書》，卷103〈劉曜載記〉，頁2683。

^⑩ 參見拙作：《六朝志怪的文類研究——導異爲常的想像歷程》，第四章，頁107–116。

不殺之？」答曰：「劉寄奴王者，不死不可殺。」帝叱之，皆散，乃收藥而返。（頁29）⁵¹

這則敘事是以宋武帝劉裕（？-422）微時貧陋，伐荻新洲的經歷為背景⁵²，結合了開國帝王斬蛇除妖⁵³和蛇藥療瘡⁵⁴的傳說，作為劉氏起於布衣，雖屢經征伐而被創，卻神武不可殺，理應受命的明證。而劉氏審時度勢、打蛇隨棍上的冷靜，才是擊敗群雄，脫穎而出的內在本質。

比較上面兩則王者受命的祥徵記載，劉曜作為匈奴大部之後，即使淪為落難公子，還是一派富貴雅逸的氣象；劉裕身為具有文化優勢的漢人，卻因為出身低微，而混跡草莽，藉由斬蛇奪藥，展現其勇武的神力和過人的謀智。而《異苑》保留了劉曜得劍受命為趙皇帝的記載，承認了南北分裂對峙的政治現實；卻省略劉曜匈奴世家背景的描述，而在劉裕出身低微事上大作文章。劉敬叔在這裏積極地賦予南朝新興武力的合理性，正凸顯出其對於階級的關注⁵⁵，恐更勝於種族的對立。但我們並不能因此而過分誇大了南人對異族的包容力，此時正值劉宋、北魏南北兩個新興勢力崛起之際，統運競爭的壓力無時不在。因此，在行文上也可看出，劉裕作為漢民族統緒的開創者，而擁有宋武帝、帝等尊名；劉曜身為分裂勢力的君主之一，依例只能直呼其名。華夷有別、統運相繼的春秋大義還是昭然而不可移。

⁵¹ 事亦見任昉：《述異記·上》，頁700b，文字小異，開頭沒有宋武帝字、號的記載，中間更遺漏了「劉寄奴王者不死……」的異界靈語，然最後增加了「因名此草為劉寄奴」八字，可見《異苑》敘事重點在於劉裕發跡的祥兆，《述異記》則在記神草之由來。

⁵² 見〔梁〕沈約撰，楊家駱主編：《新校本宋書》（臺北：鼎文書局，1990年），卷71〈徐湛之傳〉，頁1844。

⁵³ 見〔宋〕司馬光編著，〔元〕胡三省音註：《資治通鑑》（臺北：宏業書局，1993年）中冊，卷110〈晉紀·安帝隆安三年〉，頁3499-3500。

⁵⁴ 參見劉敬叔撰，范寧點校：《異苑》，卷3，頁22，「蛇銜草」。

⁵⁵ 參見拙作：〈《異苑》中的怪異書寫與諧謔精神研究——以陳郡謝氏家族的相關記載為主要線索〉。

然而另一方面，也可見族群的界限與關係並非一成不變的，它一方面涉及了複雜的權力運作；另一方面也與作者個人的情感認同密切相關。南朝志怪作家對於異族的態度轉變，與族群接觸和彼此勢力的消長密切相關，以下將緊扣慕容鮮卑的興起與衰亡，剖析南朝、北朝諸族的統運情結如何在志怪敘記中發酵，在敘記深層結構裏形成一種頑強的調性。

二、鮮卑族源流與祖源傳說

鮮卑一族源流淵遠流長，自來論鮮卑族群者，莫不參《後漢書》卷九十〈烏桓鮮卑列傳〉所云：

鮮卑者，亦東胡之支也，別依鮮卑山，因以爲號焉。其言語習俗與烏桓同。⁵⁶

鮮卑以山名族⁵⁷，約在秦季。然在此之前，並不表示沒有鮮卑人、或是鮮卑一詞的存在⁵⁸。根據學者研究，早在戰國末期（公元前三世紀），東胡之名已見諸載記，東與匈奴為鄰，活躍於中原諸國之北境⁵⁹。只是當東胡勢力尚強之時，一般習以東胡通稱該一族群。直到匈奴冒頓單于興起（209B.C.），一舉擊破勢強態驕的東胡王，東胡潰敗，一支退保烏桓山；一支逆逃至遼東塞外，

⁵⁶ 《新校本後漢書》，卷90，頁2985。

⁵⁷ 有關鮮卑山的地理位置有多種不同的說法，學者多有考證，本文限於主題與篇幅，不多贅言，可詳參劉學鉉：《鮮卑史論》，頁43–45。

⁵⁸ 參見劉學鉉：《鮮卑史論》，頁36–43；張博泉：〈「鮮卑」名義研究〉，《鮮卑新論》，頁1–19。

⁵⁹ 東胡的歷史考證，說法略有分歧，或以為東胡即使《左傳》中所載的「山戎」，見林旅之：《鮮卑史》（香港：波文書局，1973年），頁1；劉學鉉：《鮮卑史論》，頁32；或據《逸周書》、《史記·匈奴列傳》以為東胡為晉燕兩國北邊衆多的諸戎之一，見林干：〈東胡早期歷史初探〉，收入林干、再思：《東胡烏桓鮮卑研究與附論》，頁10–11。但都同意東胡在戰國末年已漸趨強大。

駐牧於大興安嶺的南段，始以烏桓、鮮卑之名，與周邊鄰族展開接觸，乃成定稱^⑩。

在東漢以前，由於匈奴的橫阻，鮮卑尚且遠處於「幽都之北，廣漠之野」，過著「畜牧遷徙，射獵為業」的生活^⑪。至光武時，南北單于更相攻伐，鮮卑遂盛，數與匈奴、烏桓聯合，入侵北邊。永元元年至三年（89–91），北匈奴西走中亞，鮮卑取代其地位，並開始向遼東、遼西、代郡、上谷塞內遷移；至二世紀中葉（東漢桓帝期間，147–167），檀石槐取得草原部落軍事聯盟的領導地位，根據《三國志·魏志·鮮卑傳》注引王沈《魏書》記載，檀石槐分其地為東、中、西三部，設彌加、闕機、素利、槐頭、科最、闕居、慕容、置鞬、落羅、日律、推演、宴荔遊十二大帥^⑫，後來主要的鮮卑諸部皆出其後：如在西晉末年，首先建國的慕容部，以及稍後陸續建國的拓跋部、禿髮部、乞伏部和宇文部。其中東部鮮卑的慕容部原屬中部慕容大人之後，主要分布在松遼一帶，西晉時慕容廆即位，庶兄吐谷渾避走，從遼東西遷，輾轉出涼州，至赤水而居，到葉延時（329–351）始立國號曰吐谷渾^⑬；拓跋、禿髮部本同源，同屬西部推演大人之後，詰汾率衆南遷後，進入漠南，居匈奴故地，後因牧地爭端，國民流散，與拓跋氏分姓，曹魏嘉平時，匹孤率其部衆抵河西，是為禿髮部；宇文氏則可能為東部槐頭大人之後，在晉時隨莫那

⑩ 見劉學鉢：《鮮卑史論》，頁51；林干、再思：《東胡烏桓鮮卑研究與附論》，頁9。

⑪ 見〔北齊〕魏收撰，楊家駱主編：《新校本魏書》（臺北：鼎文書局，1993年），卷1〈帝紀·序紀〉，頁1。

⑫ 見〔晉〕陳壽撰，楊家駱主編：《新校本三國志》（臺北：鼎文書局，1993年），卷30〈魏志·烏丸鮮卑東夷傳〉，頁837–838。然標點略有不同，其中西部大人作「置鞬落羅、日律推演、宴荔游」，如此則只有十部，今據馬長壽《烏桓與鮮卑》所引改，見頁179–188。

⑬ 見〔隋〕姚察、謝炅、〔唐〕魏徵、姚思廉撰，楊家駱主編：《新校本梁書》（臺北：鼎文書局，1993年），卷54〈諸夷傳·西北諸戎〉，頁810。

自山陰南遷，始居遼西^⑭。

「祖源」，簡言之即一族祖先所自出，用以說明此一家族在該民族發展過程中所起的作用。在歷史的大敘述（grand narrative）裏，華夏邊緣民族的祖源記載，常推溯至古代聖王，像是說到鮮卑慕容廆的家世，就上溯至「有熊氏」之苗裔^⑮；鮮卑拓跋氏則說「昔黃帝有子二十五人，或內列諸華，或外分荒服，昌意少子，受封北土，國有大鮮卑山，因以為號」^⑯，向下追溯到黃帝之孫——昌意少子；至於慕容氏另一支慕容高的先世，也是「自云高陽氏之苗裔，故以高為氏焉」^⑰。這樣的祖源敘述模式，目前學者多已不再視為一種歷史事實的陳述，而將其還原為四裔民族華夏化的策略^⑱。而華夏化的目的，其實不外乎在促進融合，或是角逐正統^⑲。

若說一個族群常會選擇性的保存某些記憶，遺忘某些故事，構成合乎其「心理構圖」的歷史記憶。那麼，被摒棄於歷史之外的祖源傳說，應同樣負載了豐富的信息。北魏從劉宋初期，正值其上升發展時期，國力較強，志在一統南北分裂的局勢。南齊祖沖之^⑳（宋文帝元嘉六年——齊東昏侯永元二年，429–500）一生歷仕宋、齊兩代，長久生存於北魏的威脅下。所著《述異記》多記晉、宋以來，近世所見之神怪妖異事，其中雖不乏周邊國家——前秦、後

^⑭ 見徐秉琨：《鮮卑·三國·古墳——中國朝鮮日本古代文化交流》，頁28–29；劉學鉢：《鮮卑史論》，第四章「鮮卑諸部之興起」，頁93–129。

^⑮ 見《新校本晉書》，卷108〈慕容廆載記〉，頁2803。

^⑯ 見《新校本晉書》，卷1〈帝紀·序紀〉，頁1。

^⑰ 見《新校本晉書》，卷124〈慕容雲載記〉，頁3108。

^⑱ 見王明珂：《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頁279–284；劉學鉢：《鮮卑史論》，頁183。

^⑲ 參見邱久榮：〈魏晉南北朝時期的「大一統」思想〉，《中央民族學院學報》1993年第4期（1993年9月），頁45–51。秦永洲：〈東晉南北朝時期中華正統之爭與正統再造〉，《文史哲》1998年第1期（1998年1月），頁69–76。

^⑳ 見〔唐〕李延壽撰，楊家駱主編：《新校本南史》（臺北：鼎文書局，1981年），卷72〈祖沖之傳〉，頁1773–1774。並參見李劍國：《唐前志怪小說史》，頁391–392。

秦、前涼、後涼等國吉凶徵兆的記載，卻無法說明為何該書獨獨保存了一則逸於史載，上距祖氏四五百年前的慕容鮮卑祖源傳說？該則故事記載如下：

乾羅者慕容廆之十二《御覽》作十一世祖也，著金銀襦鎧、乘白馬、金銀鞍勒，自天而墜，鮮卑神之，推為君長。（頁168）

慕容廆（遼東郡公、鮮卑單于，284–333）字弈落環，為前燕創始者慕容皝（燕王，334–348）的父親。根據史載，在曹魏初年，慕容廆的曾祖莫護跋（率義王，238）率衆向東南遷移，到達沿海之濱的遼西部；景初二年（238），隨司馬懿伐遼東公孫淵，始建國於棘城之北。父親涉歸以全柳城之勳，進拜單于，遷邑遼東，於是漸變胡風。太康五年（284），廆繼位，因與勢力漸強的宇文、段氏二部時有衝突，乃於太康十年（289）遣使降晉，遷居徙河之青山，轉向農業生活，引納流亡庶士^{⑦1}，為前燕打下了建國的基礎。

根據推算，乾羅應上距慕容廆約三百年左右^{⑦2}，為現今可見的文獻記載中最早的慕容鮮卑始祖。他金銀輝煌地著鎧勒鞍，乘白馬，自天而墜，無異是一個草原騎獵民族的神人形象，未曾見載於歷史載記之中。目前歷史上可考慕容氏人物，首推東漢桓帝時，統於檀石槐之下中部慕容大人，距慕容廆約百年之遙，而且記述十分簡略。乾羅為何會被遺忘於歷史中？在文獻不足徵的情況下，這個問題似乎只能暫且存疑。

然倘若我們宏觀六朝志怪中的祖源傳說，大致可以歸納出下列幾種形態：一為神話傳說中奇民異族的來源，如二頭四足，連體而生的「蒙雙氏」，源起於同產相淫，為顓頊所放之民^{⑦3}；或如穿胸帶竅的「穿胸民」，源起於怒射禹

⑦1 參見《新校本晉書》，卷108〈慕容廆載記〉，頁2803–2806；馬長壽：《烏桓與鮮卑》，頁198–201。

⑦2 見張博泉：〈鮮卑族屬源流研究〉，《鮮卑新論》，頁29–30。

⑦3 見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卷14，頁168；張華著，范寧校證：《博物志校證》，卷2，頁23俱載此事。該神話表述了顓頊集團與伏羲集團的競爭與分裂，詳參拙作：〈身體與記憶——論六朝志怪的性別變亂〉，《傳承與創新——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十周年紀念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1999年），頁444–447。

使，後畏罪自殺的二臣^⑭；至於一頭三身，有尾蹄的「三身民」，其祖為白日淫於市，而被黃帝所放的季子^⑮；以及終身無妻的「丈夫民」，其祖本為奉太戊命採藥，絕糧於途，終身無返的王英^⑯等等。凡此之流大抵都是華夏集團的背叛者，因著某種行為或職務上的過失，而由中央地區流落到邊境地區，並在身體上烙下刑餘者的怪異痕跡。二為周邊民族的始祖圖騰傳說，如娶高辛氏少女的五色犬——盤瓠，傳為西南諸蠻的始祖^⑰；或如盜人妻女的犧狽，傳為蜀中諸楊之祖^⑱；另外，還有決定伐木人吉凶的冶鳥，傳為越祝之祖^⑲等。凡此之流大抵為具有靈性的禽獸，在與人交接後，方產下具有人形的後代，由獸類轉為人類，形成邊境的少數族群；相對來說，冶鳥只有在觀樂時，才靈降化為人形，顯示出「神」與「獸」結合的超越性。三為少數民族的建國始祖神話，如在橐離國王迫害下，屢屢得到動物庇護而得活的夫餘國王東明^⑳；又如得虎

^⑭ 見張華著，范寧校證：《博物志校證》，卷2，頁22。

^⑮ 見張華著，范寧校證：《博物志校證》，佚文，《藝文類聚》三五引《博物志》，頁123。其他相關資料請參袁珂：《古神話選釋》（臺北：長安出版社，1982年）。

^⑯ 見〔晉〕郭璞：《玄中記》，收入魯迅輯：《古小說鈎沈》，頁368。相關研究請參拙作：〈身體與記憶——論六朝志怪的性別變亂〉。

^⑰ 見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卷12，頁168–168；《玄中記》亦載此事，然記載略有出入，如犬名作「槃護」，且國名「狗民國」，位處會稽東南二萬一千里海中土。（頁367–368）

^⑱ 見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卷12，頁152–153；亦見張華著，范寧校證：《博物志校證》，卷3，頁36，「異獸」。相關意涵可參見安德明：〈萬物有靈與人獸分開——猿猴搶婚故事的文化意義〉，《民族文學研究》2000年第1期（2000年1月），頁26–32。

^⑲ 見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卷12，頁154；張華著，范寧校證：《博物志校證》，卷3，頁37，「異鳥」條。李道和：〈女鳥故事的民俗文化淵源〉一文，從巫借鳥通神的角度，說明古越地的鳥巫傳說，見《文學遺產》2000年第4期（2001年7月），頁15。另外，根據學者研究，冶鳥即山上大如鳩的野鳥。越地原始土著祖先最早巢居於大樹上；而推論這些神話傳說為古越人對巢居祖先的一種渺遠、變形的追憶。參見林琳：〈論「羽人」、「裸民」〉，《廣西民族研究》1996年第2期，頁54–61，聊備一說。

^⑳ 見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卷14，頁169。

之助，而能從秦地逃亡的諸羌領袖袁釗^{⑧1}；或如生於竹節，擊石出水的夜郎竹王^{⑧2}。凡此記載透過與動植物有關的異生故事，以及歷經化險爲夷的神奇際遇，方爲一方之主。四爲開統帝王感應而生的異生譚，如庖犧母華胥氏青虹繞身而有娠^{⑧3}；昌意遇黑龍負玉圖，其子顓頊生而手有龍文、玉圖之象^{⑧4}；孫堅夫人孕而夢日月入懷，乃先後生策與權^{⑧5}。該類則多藉由與天象有關異生故事，證明受命於天的吉兆。

從上面的簡單敘述歸納當中，可以發現諸如此類的祖源傳說，在六朝蓬勃的私人撰述中，並不罕見，多以史餘的方式，保存在志怪敘述中。但在華夏中心的觀念下，大多強調華夏統運的正當性，或透露這些族群與華夏民族的聯繫性：不是具同祖關係，就是有臣屬關係。其中，盤瓠和竹王事見於《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列傳》，東明事見於《魏志》和《後漢書·東夷傳》，袁釗事見於《後漢書·西羌傳》和《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孫策、孫權事見《吳錄》和《宋書·符瑞志》，庖犧事則見於《路史·後紀·注》，正是由於這些傳說基本上符合晉、宋時期漢族的官方觀點而被採錄^{⑧6}。相對來說，乾羅傳說則完全獨立於史傳傳統，不但不容於南朝的政治論述，也未被代表北朝勢力的《晉書》、《魏書》、《北史》或《南史》編撰者所採納，不僅與《晉書》在大一統的觀念下，將慕容廆的祖源推至「其先有熊氏之苗裔，世居北夷，邑于紫蒙

⑧1 同前註，頁171。

⑧2 見劉敬叔撰，范寧點校：《異苑》，卷5，頁42。亦見任昉：《述異記》，卷下，頁706。

⑧3 [晉]王嘉撰，[梁]蕭綺錄，齊治平校注：《拾遺記》（臺北：木鐸出版社，1982年），卷1，頁1。

⑧4 同前註，頁16。

⑧5 見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卷10，頁122。

⑧6 根據〈出版說明〉指出，《三國志》爲西晉初年陳壽，根據王沈《魏書》、韋昭《吳書》、魚豢《魏略》，再獨立完成《蜀書》部分而成。其中《魏書》多根據魏史舊文，立場偏向司馬家。見楊家駱主編：《新校本三國志》，頁1–2。而沈約《宋書》、范曄《後漢書》皆是南朝官方觀點。

之野」^⑧的說法相齟齬；也不同於《魏書》、《北史》以拓跋氏為正統，只推廆祖至曾被封為率義王的曾祖莫護跋^⑨。

熟悉古代祖源神話者，應可發現乾羅傳說與揚雄《蜀王本紀》中「從天墮止朱提」，後自立為蜀王的杜宇，有部分類似。該則記載云：

蜀王之先名蠶叢，後代名曰栢濩，後者名魚鳧。此三代各數百歲，皆神化不死，其民亦頗隨王化去。王獵至湔山便仙去。今廟祀之於湔。時蜀民稀少。後有一男子名曰杜宇，從天墮止朱提。有一女子名利，從江源地井中出，為杜宇妻，宇自立為蜀王，號曰望帝，治汶山下邑鄣，化民往往復出。^⑩

這段傳說結合了早期神人互通的神話與後來的昇遐登仙的仙話。這裏暫不談仙道化的問題，集中考察蜀人通天的觀念。根據學者研究指出，早在古蜀時代，相當於殷商時代的三星堆遺址中，曾發現青銅神樹的出土遺物，代表著衆神與巫師上下天地所經的通天樹，也是神巫採集神藥，為人醫病療死的重要通道^⑪。若與《蜀王本紀》蠶叢、栢濩、魚鳧的記載合觀，或可作成下面的推論：這裏所謂三代，應是神人往來互通的時代，王／神巫可至湔山（也即是玉壘山，又稱玉山）——通天樹的另一種表現形式^⑫——仙去／通天，故不僅三王神化不死，其民亦有隨王化去者。直到杜宇從天（天界）而墜，利從地井（地界）

^⑧ 《新校本晉書》，卷108〈慕容廆載記〉，頁2803。

^⑨ 見《新校本魏書》，卷95〈徒何慕容廆傳〉，頁2060；〔唐〕李延壽撰，楊家駱主編：《新校本北史》（臺北：鼎文書局，1976年），卷93〈僭偽附庸·慕容廆傳〉，頁3067。

^⑩ 見〔宋〕李昉等撰：《太平御覽》（北京：中華書局，1960年），卷888，頁4076-2引《蜀王本紀》。

^⑪ 參見黃劍華：〈古代蜀人的通天神樹〉，《四川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1年第4期（2001年9月），頁72-80。

^⑫ 參見李道和、韓光蘭：〈生命樹、不死藥與巫的關係〉，《楚雄師專學報》第16卷第1期（2001年1月），頁73-77。

出，意謂著神民雜揉的神話時代終了，化民也得回歸人間，在蜀地開始建立人間國王。

而這樣絕天地通的神話在歷史的過程中逐漸變形。根據李劍國的考證，關於蜀之先王，揚雄以後至魏晉南北朝之間，記述特多，如東漢許慎《說文解字·隹部》、東漢李膺《蜀志》、蜀來敏《本蜀論》、東晉葛洪《抱朴子·釋滯》、東晉常璩《華陽國志·蜀志》、北魏闕駟《十三州志》等^{⑨2}。其中多為地理書、霸史，這當與漢魏以來群雄割據，地方意識尖銳化有關，魏晉士人各言鄉土之美，人物之俊^{⑨3}。考察其內容，所敘大抵本《蜀王本紀》，而多有異詞。後來「杜宇天墜」的情節僅見《本蜀論》、《抱朴子》，《華陽國志》不僅略去天墜的部分，同時將中原地區三皇五帝的歷史化程式套用在蜀王譜系上，而把杜宇轉化為「教民務農」的君王，又把利化為與杜宇相悅於江源的遊女；並把蠶叢、柏灌神化不死的情節完全抹去，僅存魚鳧忽得仙道的情節^{⑨4}，作為湔山祠廟遺跡的合理解釋。也即是說，《蜀王本紀》中帝王通天的情節，到了《華陽國志》將其與當時西南地區神仙道教重新接軌，轉化為不觸及政權神聖化（charismatic）禁忌的宗教話語^{⑨5}。

經由上述的分析，再回至乾羅自天而墜的傳說，在東胡——通古斯民族的神話中，也有所謂的大樹崇拜，和上下天地的傳說。薩滿信仰認為，在世界的中心有一棵宇宙樹，上接諸神靈所居的天界，下至地母、司庭衆女神及惡魔藏

⑨2 見李劍國：《唐前志怪小說輯釋》（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7年），頁85–88。

⑨3 參見遼耀東：〈導言〉，《魏晉史學的思想與社會基礎》（臺北：東大圖書公司，2000年），頁28。

⑨4 [晉]常璩撰，任乃強校注：《華陽國志校補圖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頁118。

⑨5 參見李遠國編著：《四川道教史》（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年）；王純五：〈道教與西南各民族的信仰〉，《天師道二十四治考》（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1996年），頁51–66。

身的土界^⑯。自天而墜可的乾羅，應保留了天人往來較原始的情節，明示乾羅的神人身分，披鎧跨鞍則象徵著草原文明的高度發展，可能為後代增益的情節。換言之，乾羅不但能通天，還被塑造成鮮卑傳說時代的文化英雄。可見少數民族的始祖神話在歷史化、合理化的改寫過程中，往往一方面清除了若干前邏輯——非理性的神異情節，避免觸及政權神聖化^⑰的政治禁忌；另一方面又增添了新的怪異元素，以符合當時人新的「心理構圖」。特別在敬鬼神、祠天地、日月、山川及先大人有健名的原始信仰族群中，天墜神人本具有絕對的權威性，在進入歷史時期之後，這類神話仍具有挑戰現有政權合法性的威脅存在，乾羅傳說在情節上的選擇，留與不留之間，充滿了話語上的弔詭，涉及了當時權力競爭的現實。

首先必須說明的，慕容氏雖然建立了第一個鮮卑族的獨立政權，但並不表示它是鮮卑部落中最強的一支。事實上，慕容皝（文明帝，337–348）要到東晉成帝咸康三年（337），才開始稱燕王，起宮殿，置百官，立王后太子。馬長壽分析指出，三世紀前後的東部鮮卑，由慕容氏、段氏與宇文氏三部分治，而始終以段部最為強盛，一直到四世紀初，十六國成立前夕，這種情勢都大致維持不變，原因在於段氏佔有燕國舊壤，所統治的都是生產力較高的漢人；其次，段氏始終奉晉正朔，專與石勒（後趙高祖，319–333）之流對抗，頗能博取漢人士族的認同與支持。相對來說，慕容氏就弱小的多，《資治通鑑》卷八二記太康十年（289）事：

^⑯ 參見楊治經、黃任遠：《通古斯——滿語族神話比較研究》（臺北：洪葉文化公司，1997年），頁105–107、334、342–343。

^⑰ 見韋伯著，康樂編譯：《支配的正當性》（臺北：允晨文化公司，1985年），頁25–28。相關研究論著甚多，如王健文：《奉天承運——中國古代的國家概念及其正當性基礎》（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5年）；張端穗：〈天與人歸——中國思想中政治權威合法性的觀念〉，《中國文化新論·思想篇一·理想與現實》（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9年），頁97–99，引述研究頗豐，可資參考。

時鮮卑宇文氏、段氏方強，數侵略廆。廆卑辭厚幣以事之。⁹⁸

可見它在三部中最為勢弱。而情勢的轉機在於晉惠帝太安元年（302），慕容廆先擊退宇文氏，又於愍帝建興元年（313）取得段氏之徒何新城，鼎立之勢乃形成。此後，慕容氏積極整頓內政，網羅人才，發展農業。又歷經了二十年左右的交戰、經營，方乘中原混亂割據之際，移入黃河流域，連續建立了許多臨時政權⁹⁹。

慕容氏在角鹿中原之際，除了「保全一方，威以殄姦，德以懷遠」，以合宜的政治措施來結納人才，安輯流亡，還要「南摧強趙，東滅句麗，開境三千，戶增十萬」¹⁰⁰，以成功軍事行動，來鞏固政權。在取得政權後，更要有宣示性的政治號召，強化其政權的合法性。根據史載，慕容儁（景昭帝，349–359）在攻克強敵冉閩（冉魏悼武天王，350–352），即帝位之前，謙稱「吾本幽漠射獵」，「欲神其事業，言曆運在己，乃詐云閩（冉閩）妻得之以獻，賜號曰『奉璽君』」¹⁰¹。那麼，在面對鮮卑諸強之際，乾羅傳說的出現，適可自神其出，而饒富意義。同時，根據朝陽袁臺子前燕畫墓墓葬出土研究看來，內有內釘鎏金飾板的銀帶、鎏金葉形垂飾，以及大量的馬具……等，墓壁上還有騎馬射獵，鞍勒俱全的主人狩獵圖，與《述異記》中披鎧乘騎的乾羅形象頗類似，一派鮮卑貴族武士的打扮；然而墓主人圖卻是「戴黑幘，著右衽紅袍，黑領緣，廣袖。左手置胸前，右手執麈尾」的漢化文人打扮¹⁰²，如實地反映了慕容氏如何兼容漢化與鮮卑化的理想形象與心理構圖。

另外，還有學者指出，乾羅所乘之白馬，很可能即是《魏書·帝紀·序

⁹⁸ 見《資治通鑑》，上冊，卷82〈晉紀·世祖太康十年〉，頁2593–2594。

⁹⁹ 參見馬長壽：《烏桓與鮮卑》，頁198–215，

¹⁰⁰ 見《新校本晉書》，卷109〈慕容皝載記〉，頁2823。

¹⁰¹ 見《新校本晉書》，卷110〈慕容儁載記〉，頁2834。

¹⁰² 見徐秉琨：《鮮卑·三國·古墳——中國朝鮮日本古代文化交流》，頁47–53。

紀》所載，導引紛詰南移，那匹「騎形似馬，其聲類牛」的神獸^⑩。由此看來，乾羅保持一貫的鮮卑形象，騎乘神獸，自天而降，與其說是要取得中原民族的認同，或許不如說是慕容氏長期居於弱勢，正欲博取鮮卑諸部的認同，以獲得合法的領導地位。如果此說能夠成立，正可解魏晉隋唐撰史者，一般並不避諱災祥、圖讖之小說家言，每每採之入史，然在北朝的政治競爭裏，乾羅傳說正觸犯政權神聖化的禁忌。再加上慕容氏向來勢微力弱，前無所依，後無所繼，即使曾在四世紀崛起諸部之上，在中原建立短暫的政權，最後終究讓拓跋氏、宇文氏等後來居上，統一中原，取得大歷史的發言權，而在拓跋、宇文的主導下，慕容鮮卑的祖源傳說必然得被消音。反倒是南朝政權，對於北據稱王的慕容氏沒有懷著這麼高的族群戒心，再加上從東晉以來，江左一直與慕容鮮卑保持良好的交往關係，直到前燕最後的十幾年，使得這則異族的祖源傳說，讓留心災異圖說的志怪作家祖沖之保存在《述異記》之中了。

三、慕容諸國的興亡

自魏嘉平中（249–251），開始對邊疆民族實施羈縻政策，實際乃是「誘而致之，使來入侍」，使其「羌虜失統，合散無主」的離間策略^⑪，卻反造成西北民族問題漸趨嚴重，鮮卑數萬散居河西及隴西地區，從事遊牧，不但與原土著民族，如賀虜、羌人發生融合與衝突，更與漢族農耕經濟產生牴觸。泰始五年（269）西晉政府「以原雍州隴右五郡及涼州之金城、梁州之陰平置秦州」^⑫，在河西與隴右樹立軍事屏障；另一方面任命胡烈為秦州刺史，「專御

^⑩ 見張博泉：《鮮卑新論》，頁2、6–8。然亦有據出土文物，斷定為馴鹿者，見干志取、孫秀仁：〈關於鮮卑早期歷史及其考古遺存的幾個問題〉，《民族研究》1982年第1期，頁15–22。目前未可確認，姑存其說。

^⑪ 見《新校本三國志》，卷28〈魏志·鄧艾傳〉，頁776。

^⑫ 見《新校本晉書》，卷1〈武帝紀〉，頁58。

邊之宜」，又調牽弘爲梁州刺史，擬實行秦梁合圍戰略，終在次年招致以河西鮮卑爲首的涼州之亂，進而蔓延至內徙的匈奴、鮮卑、羯、氐、羌，在整個北方揭起反晉行動，一步步將西晉推向滅亡（316），並建立起一個個區域性政權，導入十六國分裂割據的局面。

然而，拓跋鮮卑自始祖力微，即告諸大人與魏交好，魏晉禪代，合好仍密^⑩。終晉之世，此一方針未變。而與拓跋部分裂而出的禿髮部，在魏晉關係上，雖曾在咸寧五年（279）攻陷涼州，然尚且大致維持同一步調^⑪。相對來說，慕容鮮卑部則一直企圖向東南遷移，西晉太康三年（282），慕容涉歸進攻黎昌（遼寧省凌源縣），爲晉軍擊退，因採緩攻策略；太康十年（289），涉歸死，子慕容廆嗣立，上表晉廷，願以大棘城爲根據，擴充軍備，強化北疆北防，實則進行南移謀略。東晉成帝咸康初年（334）慕容廆卒，三子慕容皝繼立，他的政略則是南方穩著晉廷，北方收撫宇文部落，於是先在黎昌建立政治中心，並於西元三三七年建立前燕政權後，罷苑囿、勸農業，立東庠，以行鄉射之禮，並親臨考試，擇優擢用。本身更雅好文籍，勤於講授，善於天文^⑫。刻意地走漢化的路子，即是意在角逐中原，然而西進之途，並不能如其所願。這樣的西進意圖具體而微地反映在慕容皝田獵的故事中，見載《異苑》卷四27：

慕容皝出畋，見一老父曰：「此非獵所，王宜還也。」皝明晨復去，值有白兔，馳馬射之，墜石而卒。（頁31–32）

該則傳說亦見於《晉書》，其中包涵了更多深具啓發性的象徵細節，首先在出畋事上，特別指出其欲「濟河」、「畋于西鄙」，惜「此非獵所」，也即諭示了中原非其可逐獵之地。通常，在這類諭示性故事中，老父往往扮演著智慧的

^⑩ 見《新校本魏書》，卷1〈序紀〉，頁4。

^⑪ 參見趙向群：《五涼史探》（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6年），頁28。

^⑫ 見《新校本晉書》，卷109〈慕容皝載記〉，頁2815、2826。

引導者，每在關鍵時刻，指點個人或國族的前途。而《晉書》中更描繪出其「服朱衣，乘白馬」^⑩，頗類慕容先祖乾羅的形象，點出老父為族內先靈的特異身分。慕容皝果然於穆帝永和四年（348）卒，在位十五年，逐鹿中原的大業有待後繼者慕容儻來接棒，與石趙、冉魏周旋，逐步拓展疆土，先遷都至薊城，後又邁向鄴城。

當時共同角逐中原者，除南方的東晉外，最大的對手應屬以苻堅（前秦宣昭帝，357–384）為首、坐擁關中的前秦（苻健所建，351–394）了，在并州則為石趙故將張平所據。《搜神後記》卷九〈張平狗〉的記載具現了當時多方交戰的情勢，其云：

代郡張平者，苻堅時為賊帥，自號并州刺史。養一狗，名曰「飛燕」，形若小驢。忽夜上廳事屋上行，行聲如平常。未經年，果為鮮卑所逐，敗走，降苻堅。未幾便死。（頁60）

這是一則災異故事，敘述張平敗死之妖異。《搜神記》卷六「狗與豕交」，引《漢書·五行志》記「邯鄲有狗與彘交」事，並說明「犬，兵革失衆之占」^⑪。同書卷九「公孫淵」亦記「一犬著冠幘絳衣上屋」之怪^⑫，《晉書·五行志》對此徵異有如下的解釋：

屋上，亢陽高危之地。天戒若曰；亢陽無上，偷自尊高，狗而冠者也。及文懿自立為燕王，果為魏所滅^⑬。京房《易傳》曰：「君不正，臣欲篡，厥妖狗出朝門。」（卷28，頁851）

^⑩ 同前註，頁2826。

^⑪ 見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卷6，頁74。亦見〔漢〕班固撰，楊家駱主編：《新校本漢書·五行志》（臺北：鼎文書局，1995年），頁1398；《新校本晉書·五行志》，頁852。

^⑫ 干寶著，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卷9，頁118。亦見《新校本晉書·五行志》，頁851。

^⑬ 魏明帝太和末年，公孫淵乘毋丘儉討之不利之際，又有太白晝見之祥，乃自立為王。後於景初二年為司馬懿所敗，事見《新校本三國志》，卷2〈魏志·明帝本紀〉，頁109、113。

也即是說，犬妖諭示著有兵革之事起；而狗上廳事屋則爲君不正，臣偷自尊高之妖。若將這個解釋系統運用在張平狗妖的記事上，偷自尊高之臣無疑所指的就是自以爲是的張平；然不正之君，究竟指的是前秦苻堅？討伐張平的前燕慕容儁呢？還是東晉穆帝司馬聃（在位345–361）呢？若就「苻堅時爲賊帥」的文本來判斷，既然張平爲賊帥，那麼被稱爲「賊」的應該就是苻堅了。然而張平原本爲流人塢主，曾被晉北中郎將劉演署爲豫州刺史^⑩，後又降趙，成爲石勒手下的名將^⑪。永和六年（350）冉閔滅趙，張平假意稱藩於燕，既而結援苻堅，羈縻自固，號稱「壘壁三百餘，胡晉十餘萬戶」，慕容儁乃遣討之，并州壘壁降者百餘所。張平再次先降，繼而率衆奔平陽^⑫。可見《搜神後記》的敘事雖並未明白點出張平周旋於晉、秦、燕之間，三番兩次假意稱藩於前燕，卻又屢次背叛，陰結援於苻堅，而引發慕容氏屢興戰事的背景，卻透過一隻形若小驢，異常巨大的犬，表徵出當時流人塢主與北方異族政權多方交戰的局面，也暗示出晉朝已完全失去中原的控制權。

儘管在上述的志怪敍記中，前燕的慕容儁並未直接出現於文本當中，而以「鮮卑」一詞帶過，事實上，慕容儁在位期間，厲行南下滅晉，再西略關中的策略，積極徵兵一百五十萬，集中首都鄴城訓練，正待發兵犯晉之際，慕容儁病重而卒，年僅十一歲的慕容暉繼立（幽帝，360–370），在太宰慕容恪的謀略下，得以安定下來。次年，平陽郡終於降燕，使得燕與晉、秦相接壤，屢生衝突，互有勝負。建熙九年，晉廢帝太和三年（368），前燕整頓戶政，稅收大增，差役充裕，慕容垂率勁旅席捲淮河以北之地，慕容厲驅高車北退一千多里，俘獲馬、牛數萬頭，震驚晉、秦。這時，曾西平成漢（李特所建，304–347），北敗苻健、姚襄的東晉大司馬桓溫（312–378），建議重建漕運，並於

^⑩ 見《新校本晉書》，卷62〈祖逖傳〉，頁1695。

^⑪ 見《新校本晉書》，卷104〈石勒載記〉，頁2725。

^⑫ 事見《新校本晉書》，卷110〈慕容儁載記〉，頁2839–2840。

太和四年與袁真聯合發兵北伐。初期連戰皆捷，然隨著袁真無法打開順利石門，致使漕運受阻，戰役推展至枋頭後，又進入有利於燕軍的騎兵行動的平原地區，再加上慕容垂臨危受命，負責統兵，先斷絕晉軍補給，再收復枋頭，成功壓制了晉軍的前進；此際又傳來苻堅援燕的情報，桓溫乃在燕軍追擊下撤退，十萬大軍損失十九^⑯。然隨後由於慕容暐庸弱，太傅慕容評貪刻，以及內部的紛爭，慕容垂被迫出走，前燕氣數殆盡。晉廢帝太和五年（370），在秦的兩路夾擊下，安陽與鄴城終於淪落。

燕國降後，慕容暐、王公以及部民四萬多戶被徙於長安，於是長久在關東發展的慕容氏開始向西內移。在晉孝武帝太元八年（383），苻堅南征失敗，引發被奴役的鮮卑族展開復國行動^⑰。《異苑》卷三從苻堅的潰敗，側寫了慕容氏的復仇戰役。記云：

苻堅爲慕容冲所襲，堅馳騁馬墜而落澗。追兵幾及，計無由出。馬即蹶躡臨澗，垂鞍與堅。堅不能及，馬又跪而受焉。堅援之，得登岸而一作西走蘆江。（頁17-18）

這是一篇動物神異故事。馬在魏晉南北朝的戰爭中，每每成爲軍力強弱的指標^⑱；在文學意象裏，則常以馬的風神烘托英雄勇士的雄風錚骨，馬的失蹄悲鳴象徵敗亡傾覆^⑲。一統中原的北方雄主苻堅，雖擁曾有神駒馳騁馬，然而淝水之戰

^⑯ 見《新校本晉書》，卷98〈桓溫傳〉，平成漢事，頁2569；第一、第二次北伐，頁2571-2572；第三次北伐事，頁2576。相關研究可參陳明：《中古士族現象研究》（臺北：文津出版社，1994年），中編，第四章「桓溫的性格與命運」，頁178-200。

^⑰ 根據《晉書·苻堅載記》，苻氏滅燕之後，雖然散其宮人珍寶以賜將士，徙慕容暐及王公於長安，儘管朝臣屢勸苻堅誅滅慕容子弟，但他堅持夷狄應和，混六合於一家的政策，仍以暐爲尚書，垂爲京兆尹，冲爲平陽太守。除卻滅國之恨，慕容冲之恥恨，可能與其年十二，有龍陽之姿，堅先幸之，後應諫而出之有關。見《新校本晉書》，卷113、114，頁2893、2896、2920、2922。

^⑱ 參黎虎：〈六朝時期江左政權的馬匹來源〉，《魏晉南北朝史論》，頁393-421。

^⑲ 參王力：〈千古文人伯樂夢——中國古典文學的馬意象〉，《心靈的圖景——文學意象的主題史研究》（上海：學林出版社，1999年），頁138-171。

竟失利於自古缺少馬匹的江左，潰逃長安，更顯得失路英雄的末途滄桑。其時，平陽太守慕容冲起兵河東，率衆進攻蒲城，後又與其他鮮卑軍會師，進攻長安，苻堅雖屢派大軍堵截，竟連連敗師。灞上一戰，堅將皆敗，慕容冲據阿房城，並於太元十年即皇位（385），稱西燕。後來苻堅不堪西燕屢襲長安，敗走，慕容冲入長安，樂不思東，而被部將所殺。究其原因，實因西燕乃是由不同軍隊所臨時組成，內部意見紛雜，政權本具有相當高的不穩定性，君主隨殺隨立，至慕容永終為後燕所滅（394），共十年。

後燕創始者慕容垂（武成帝，384–396），乃慕容皝的第五子，慕容暉時為人所忌，投奔苻堅。當苻堅南征時，所率三萬部衆沒有參與淝水之戰，故得獨全。乘亂乃在太元八年（383）稱王，招募前燕舊臣，次年於鄴稱帝。與西燕交戰不已，後又與拓跋魏交惡，慕容寶（惠愍帝，396–398）嗣位，拓跋珪出兵伐燕，圍中山、鄴城，慕容寶、慕容德先後棄城出走，形同覆亡。

隆安二年（398），慕容德自鄴城敗走後，南徙滑臺，稱燕王，後審度形勢，決定向晉土推進，席捲山東半島，進取廣固，以為都城，隆安四年（400）即帝位，力圖建設，實施文武兼備的教育，使得國力大增。而接受宗教的勸說教化，往往是異族君主走向文治教化的重要轉折。《冥祥記》即記載了慕容德供養高僧朗公的相關故事：

晉沙門釋僧朗者，戒行明嚴，華戎敬異。嘗與數人，俱受法請；行至中途。……晉太元中，於奉高縣金輿山谷，起立塔寺，造製形像。苻堅之末，降斥道人，惟敬朗一衆，不敢毀焉。……鮮卑慕容德，以二縣祖課，充其朝中。至今號其谷為朗公谷也。¹²⁰

五胡君主敬禮僧人，殆可追溯自佛圖澄，澄觀石勒殘暴，憫念蒼生，欲以道化

¹²⁰ 見王琰：《冥祥記》，收入王國良：《冥祥記研究》（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9年），頁127–128。

之，乃以道術欣動二石，河北佛法始行；其後，澄弟子道安亦在河北行化多年，深受苻堅倚重，隨時請問^⑫。僧朗即道安同學，根據《高僧傳》，僧朗又稱竺僧朗，京兆人。少遊學長安，蔬食布衣，志耽人外。後居泰山，與隱士張忠遊處。於金輿谷設立精舍，聞風而造者百餘人。前秦苻堅、後秦姚興，燕主慕容德，魏主拓跋珪均加欽敬^⑬。然慕容德欽朗公名行，給二縣租稅，以興福業，與二石、苻堅、姚興欣於道術者，又有所不同，堪稱賢主。

義熙元年（405），慕容德病亡，其侄慕容超（405–410）即帝位。《異苑》卷四記載了慕容超執政期間的民謠，故事如下：

臨淄牛山下有女水，齊人謠曰：「世治則女水流，世亂則女水竭。」慕容超時，乾涸彌載，及天兵薄伐一作北伐，乃激洪流。（頁29）

根據史載，慕容超即位後，好變更舊制，制定酷刑，任由公孫五樓擅權，誅殺異己，謀臣、大將人人自危。義熙三年（408），慕容超母妻在長安為姚興（後秦文桓帝，393–416）所執，為求母妻東還，答應以太樂諸伎贖之，繼而反悔，南掠晉境，得男女二千五百人。同年，廣固地震，天齊水湧，井水溢，女水竭，河濟凍合，而澗水不冰^⑭。《異苑》的記載表露了南燕齊人的憂憤，同時將晉人自捧為天兵，對於北伐侵略徐、兗，連歲寇抄，至于淮、泗的南燕，提供了正當性的解釋。然而淝水之戰後，在北方原本附降苻堅的各族上層分子紛紛獨立，建立了多個割據政權，除前述的西燕、後燕、南燕等慕容諸部外，還有後秦（姚萇所建，384–417）、西秦（乞伏國仁所建，385–431）、後涼（呂光所建，386–403）、北魏（拓跋珪所建，386–534）、北涼（沮渠蒙遜

^⑫ 見湯用彤：《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教史》（臺北：駱駝出版社，1987年），上冊，頁191–202。

^⑬ 見〔梁〕釋慧皎撰，湯用彤校注：《高僧傳》（北京：中華書局，1996年），頁190。

^⑭ 見《新校本晉書》，卷128〈慕容超載紀〉，頁3175–3180。

所建，397–439）等，時有交戰；江左原本大可乘機經略北方，然由於謝安的敦厚退讓，不願豫人家事，任由會稽王司馬道子專權，寵信奸佞王國寶等；後又有會稽世子元顯生殺任意，東土囂然。晉安帝隆安三年（399），妖人孫恩起而作亂，曾盤據八郡，威脅建康，後流竄東南，餘黨滋擾延宕至十餘年。王恭、殷仲堪、桓玄（369–404）等乘隙起兵，交相討伐，最後終必由劉裕統領北府這樣一支由流民所組成的武裝力量，從戰場上收拾殘局，到達權力的巔峰¹²⁴。

劉裕彭城人，父翹僑居京口。勇健有大志，然僅識文字，以賣履為業，好樗蒲，為鄉間所賤¹²⁵。後崛起於行伍，劉牢之擊孫恩，引之為參軍，以奮勇殺敵，而屢建戰功¹²⁶。晉安帝元興三年（404），劉裕被推為盟主，擊滅自立稱帝的桓玄（楚帝，403–404），完成興復晉世的大業。儘管後秦主姚興曾讚譽劉裕：「拔起細微能誅討桓玄，興復晉室，內釐庶政，外修封疆。」¹²⁷然而劉裕自知東晉朝名流多擁戴愛才好士的劉毅，非以軍功不得自立。義熙五年三月，抗表伐南燕，朝議皆以為不可。祖沖之《述異記》記道：

義熙五年，宋武帝北討鮮卑，大勝，進圍廣固，軍中將佐乃遣使奉牲薦幣謁岱嶽廟。有女巫秦氏，奉高人，同縣索氏之寡妻也。能降靈宣教，言無虛唱。使者設禱，因訪克捷之期。秦氏乃稱神教曰：「天授英輔，神魔所擬，有征無戰；蕞爾小虜，不足制也。到來年二月五日當剋。」如期而三齊定焉。（頁167）

這是一則巫祝戰爭預言的敘記：敘述義熙六年（411），劉裕拔廣固，斬鮮卑三千人，沒其家口萬餘，南燕至此而亡的戰爭。該則記載雖言劉裕大勝，但從

¹²⁴ 參見陳明：《中古士族現象研究》，中編，第四章「桓溫的性格與命運」，頁178–200。

¹²⁵ 見《資治通鑑》，中冊，卷110〈晉紀·安帝隆安三年〉，頁3499。

¹²⁶ 同前註，頁3499–3500。

¹²⁷ 見《資治通鑑》，中冊，卷114〈晉紀·安帝義熙元年〉，頁3585。

進圍廣固的過程來看，由義熙五年夏初，歷經北地寒冷的秋冬，持續到來年二月，可見廣固之難攻，燕軍之頑強^⑯，晉軍更犯了孤軍深入，不能持久之大忌^⑰。是以儘管南人可假神諭肯定劉裕為「天授英輔」，貶抑南燕為「蕞爾小虜」，卻掩飾不了揮軍北伐之際的焦慮。也因為如此，劉裕在攻克後，不聽勸阻，展開屠城行動，使慕容氏受到慘酷的重創。

尾　　聲

從上面對諸燕的簡要敘述，以及對照相關的志怪敘記，可發現自慕容皝稱王，有意南下中原，就誠如《異苑》中老父的預言：「此非獵所」，即使慕容鮮卑曾逐張平、逼走苻堅，取得輝煌的戰果，在這一連串的中原角逐戰中，不時以頑強對手的角色出現，然由於天命所在不在燕，終不能久享其國。宋武帝劉裕沒後，一直到南朝終了，北魏勢力逐漸強大，不僅統一了北方，還不時企圖南侵，形成南朝生存的重大威脅。宋人或築城固壘，或主動北伐，積極展開北境的保衛行動，可惜在軍事行動上多無勳績，往往必須乘北朝本身內亂以喘息^⑱；到了齊、梁時代，諸燕皆已納入歷史記憶，不再是具威脅的對手。在這樣的政治現實中，政治風向十分敏銳的志怪編撰者，自然不再將慕容鮮卑當成敘事中的主要角色。

凡此異族載記，真切地反映兩晉到南朝異族想像轉變，蓋有晉之初，移入中國的異族造成為社會內部的族群問題，志怪編撰者一方面試圖將異族劃入中國的版圖；另一方面，卻基於華夏民族的文化優勢，從未忘記過他們戎狄的身

^⑯ 同前註，頁3625–3627。

^⑰ 同前註，頁3651。

^⑱ 參見陳金鳳、楊炳祥：〈元嘉北伐新論〉，《華中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14卷第4期（2000年11月），頁59–61。

分，亟欲劃清胡漢的界限。過江之後，在偏安的處境中，過往胡亂傾國的痛苦記憶，反映了南朝志怪作者已逐漸接受南北分立的政治現實，以及對自我的生存處境的自覺。面對北方軍事威脅的壓力，不斷地藉由志怪的天啓話語，強調天命歸與，運統之所繫，固然意在警示敵人興兵南下的徒勞無功，或許對於長久武力積弱的現實也有一種自我鼓勵的成分吧！

再者，諸燕逐鹿中原的政策，從政治層面上來看，無疑是徹底失敗了，還為鮮卑部民帶來長年征戰的流離之苦，如《冥祥記》記載東平人秦畢覽隨慕容垂北征，沒虜失道，唯靠一心誦念觀世音，始驚險脫困的遭遇^⑯；至於被擒而遭掠賣者恐更不計其數，甚至已蔚為一種時尚追求，譬如本文前面曾提到晉元帝納燕人荀氏為妾，另外士人買鮮卑女的情況，可能也十分普遍，像石崇家中就畜養了大量女妓美人，根據《拾遺記》所載，在「石氏侍人，美艷者數千人」，其中「最以文辭擅愛」的翔風，就是得之於胡中^⑰。雖然小說家言或有所誇示，但邊地和各民族雜居區域，相互掠賣的情況，在當時確實層出不窮^⑱。《異苑·赤菟》亦載：

晉有士人買得鮮卑女名懷順，自說其姑女為赤菟所魅，始見一丈夫，容質妍淨，著赤衣，自云家在廁北，女於是恒歌謡自得，每至將夕，輒結束去屋後其家伺候，唯見有一株赤菟。女手指環掛其菟上，芟之而女號泣，經宿遂死。（頁77）

經由這則簡短人妖戀故事中，不僅看見鮮卑族類被商品化的歷史；鮮卑男女自由交往、歌謡自得的生活習俗^⑲，也就此滲入當時漢人的生活經驗中，成為民

⑯ 見王琰：《冥祥記》，收入王國良：《冥祥記研究》，頁488。

⑰ 見王嘉撰，蕭綺錄，齊治平校注：《拾遺記》，頁214。

⑱ 參見劉漢東：《混亂與重構——魏晉南北朝社會與階級研究》（韶關：廣東人民出版社，1996年），頁260。

⑲ 陳壽《三國志·魏志·鮮卑傳》註引王沈《魏書》曰：「其嫁娶皆先私通，略將女去，或半歲百日，然後遣媒人送馬牛羊，以為聘娶之禮。」《新校本三志圖》，卷30，頁838。

族對立情緒以外的時代風尚。而這種日常生活中對異文化的愛慕好奇，也正是民族交流，以及族群融合的重要動力。

綜言之，本文將志怪敘記中的傳說故事作為一種集體記憶與作者意識的輻輳，透過南朝志怪中的異族書寫，不僅在胡、漢對峙中，反映出當時人對於慕容鮮卑的歷史想像；亦在已說和未說之間，凸顯出諸胡與胡漢間的競爭；同時更把這些異族危機的象徵，視為當時情境的文本再現，透露了南朝人的時代感覺與自我定位。根據研究發現，在不同族群接觸之初，往往先注意到外貌的特徵與物質的文明。自兩晉南北分裂開始，漢人在歷經軍事上潰敗、再興與對峙，卻始終擁有絕對的文化優勢，以及自我防衛的本位主義。經由南朝志怪中的鮮卑敘記的反映，可見相較於身處南北分裂時期的志怪編撰，其對於外族的感覺已由不安、禁忌，轉換為更寬容的觀看角度，承認南北分治的事實，不過統運的競爭，還是普遍存在於諸國之間，不惟表現在慕容皝的墜馬傳說，更見於漢人軍事力量的誇示；不惟表現乾羅的祖源傳說，也見於宋武帝的王者傳說。另一方面，慕容鮮卑儘管建立了第一個獨立的鮮卑政權，卻在諸般權力運用的挫敗下，以噤聲來自我呈現，而在志怪書寫中顯得格外的低調，但這種低頻的發聲經由抽絲剝繭地解析之後，呈顯出南朝更真實和多樣的異族想像與自我形象。

從鮮卑敍記看南朝志怪中異族 想像與時代感覺

劉苑如

提要

本文將志怪敍記中的傳說故事作為一種集體記憶與作者意識的輻輳，透過南朝志怪中的異族書寫，不僅在胡、漢對峙中，反映出南朝人與北朝人對於慕容鮮卑想像的異同；亦在已說和未說之間，凸顯出諸胡與胡漢間的競爭；同時更把這些異族危機的象徵，視為當時情境的文本再現，透露了南朝人的時代感覺與自我定位。根據研究發現，在不同族群接觸之初，往往先注意到外貌的特徵與物質的文明。自兩晉南北分裂開始，漢人在歷經軍事上潰敗、再興與對峙，卻始終擁有絕對的文化優勢，以及自我防衛的本位主義。經由南朝志怪中的鮮卑敍記的反映，可見相較於身處南北分裂時期的志怪編撰，其對於外族的感覺已由不安、禁忌，轉換為更寬容的觀看角度，承認南北分治的事實，不過統運的競爭，還是普遍存在於諸國之間，不惟表現在慕容皝逐獵的墜馬傳說，更見於藉巫祝之口誇示漢人軍事力量；不惟表現乾羅天降的祖源傳說，也見於宋武帝創蛇的王者傳說。另一方面，慕容鮮卑儘管建立了第一個獨立的鮮卑政權，卻在諸般權力運用的挫敗下，以噤聲來自我呈現，而在志怪書寫中顯得格

外的低調，但這種低頻的發聲經由抽絲剝繭地解析之後，呈顯出南朝更真實和多樣的異族想像與自我形象。

The Imagination of the Exotic and the Structure of Feelings in the Southern Dynasties' *Chih-kuai*: Examining the *Hsien-pei* Tales

LIU Yuan-ju

This study presents the literary tales from the Southern Dynasties' *Chih-kuai* to demonstrate the doublet of the homo- and heterogeneity of collective memory and the compilers' sensibilities. Han Chinese' narrating of the ethnic adversaries, particularly of the Mu-jung Hsien-pei, differs among the authors from the Southern dynasties and those from the Northern. A comparison of what is spoken and what is not indicates not only the contention among the Hu tribes, but also between the Han Chinese and the Hu peoples. Narration of the tribal, ethnic rivalries and political crises betrays the structure of feelings of the Southern dynasties' people, and exposes their intended positioning of themselves in the wider, contemporary world.

Studies of ethnic interaction show that during initial encounters, attention is generally directed at the physical characteristics and the material culture of the other party. From the conflict between different political forces to the eventual division of the North and the South, the Han Chinese—despite the course from repeated military defeat, to resurgence, to confrontational resistance—always maintained cultural

supremacy and a defensive stance. Examination of the Hsien-pei narratives and the *Chih-kuai* tales, which were compiled during the period of disintegration, reveals an emotional shift from hostility, anxiety, and reticence, to tolerance in various degrees, admitting the break-up of sovereignty.

Nonetheless, the competition of the rightful claim to the crown persists among the powers: evidence of which can be found in a careful analysis of the weighting of elements in narratives pertaining to Han and non-Han leaders and political fortunes. On the other hand, notwithstanding Mu-jung Hsien-pei's success in establishing the first Hsien-pei sovereignty, that particular tribe has little presence in the *Chih-kuai* literature. Analysis of such silencing unveils a truer and more faceted imagination of the exotic and the structure of feelings in the Southern dynasties.

Keywords: the Southern Dynasties *Chih-kuai* Hsien-pei
exotic imagination structure of feelings